

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函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116興隆路三段115巷1號

承辦人：賴育鍾

電話：02-22309585#120

傳真：02-22303188

電子信箱：t0600@wfsh.tp.edu.tw

受文者：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萬芳中研字第11360115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當著作權碰上生成式AI研習 (15162169_1136011545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113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數位前導計畫跨校交流教師增能研習—當著作權碰上生成式AI」，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並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3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二、研習資訊：
 - (一)時間：113年9月26日(週四)中午12時10分至14時00分。
 - (二)地點：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二)。
 - (三)講師：王思原副教授(世新大學法律學系/智慧財產暨傳播科技法律研究所)。
 - (四)活動對象：113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前導學校補助學校之有興趣教師。

國立潮州高級中學 113/09/23



1130007427



(五)報名方式：至全國教師在職進行資訊網報名，課程代

碼：課程代碼4619040（敬請報名，以利核發時數）報名

截止日為 113 年 9 月 25 日（週三下午 5 時止）。

(六)本研習限額30名，備有餐點請自備環保餐具。

正本：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國立羅東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系前導計畫團隊（含附件）

